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3.3 其他指标	7
§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8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8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9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0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0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0
§ 5 托管人报告	10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0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0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0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1
6.1 资产负债表	11
6.2 利润表	12
6.3 净资产变动表	13
6.4 报表附注	15
§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3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3
7.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4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4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4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5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5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9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9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9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2 存放地点	49
12.3 查阅方式	4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LOF）
场内简称	科创红土 LOF
基金主代码	5012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7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143,913.9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 年 3 月 5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将依据基金管理人 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大类资产间的分配比例；而后，进行各大类资产中的个股、个券精选，具体由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类投资策略等部分组成。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分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殷喆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3301185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yinz@htc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755-33011866	95588
传真		0755-33011855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48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518048	100140
法定代表人		阮菲	廖林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tcx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64,317.18
本期利润	14,670,600.2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7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7.3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4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589,272.2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1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9,384,898.5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1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16%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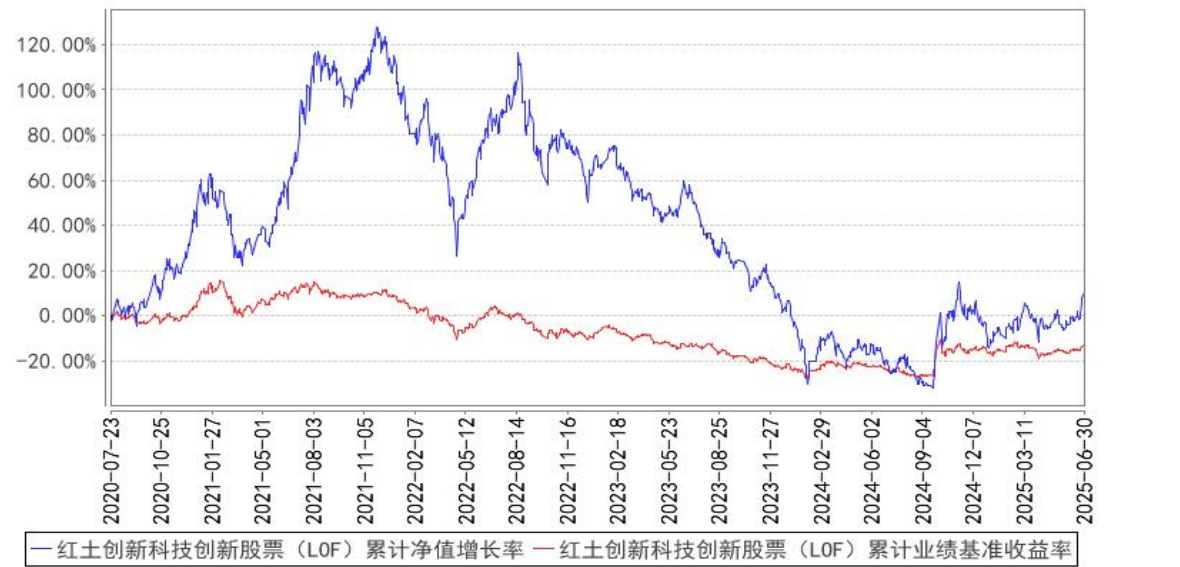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一个月	14.98%	1.57%	4.34%	0.47%	10.64%	1.10%
过去三个月	13.72%	2.15%	2.03%	0.78%	11.69%	1.37%
过去六个月	18.46%	2.02%	2.51%	0.75%	15.95%	1.27%
过去一年	36.57%	2.61%	14.60%	1.01%	21.97%	1.60%
过去三年	-40.44%	2.11%	-15.66%	0.79%	-24.78%	1.3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16%	2.12%	-12.84%	0.82%	23.00%	1.3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土创新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562号文批准设立。红土创新基金总部位于深圳，注册资本为 5.5 亿元人民币，是国内首家创投系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权 100%。

红土创新基金在公募基金业务的优良传承基础上，借力股东对创业投资行业的深入理解，外

加国内独创的博士后工作站研究支持，充分利用一级市场优势向二级市场延伸，将红土创新基金打造成为以权益类投资为特色的创新型资产管理机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红土创新基金共管理 23 只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 215.13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盖俊龙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8 月 3 日	-	19 年	历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基金经理。现任本公司投资部总监，红土创新转型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红土创新新科技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红土创新智能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

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不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 A 股市场科技成长类公司有所表现，例如机器人、人工智能、创新药等，但因关税事件行情波动较大。本基金上半年主要配置方向是军工（包括商业航天和低空经济）和人工智能相关领域的公司。我们预期今年军工需求端边际持续好转的趋势确定性较高，此外，新域新质作战力量有望加速新质战斗力生成，AI+军事、信息化/数据链、水下攻防等领域将受益于未来战场形态变化的积极影响。在商业航天方面，卫星研制与火箭发射模式都加速发展，有望加速低轨互联网布局进程，预计 2025 年我国星座整体建设进程将迈入新阶段。我们也持续看好人工智能，特别是由 deepseek 等大模型公司发布的具有重大进展的新模型而促进的国内、外 AI 算力基建和应用的投资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1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4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5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从宏观角度看，2024.12.11 政治局会议提出“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将强化宏观经济政策的逆周期调节，持续推动中国经济增长模式转型，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势头。今年 7 月份政治局会议提出，“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加快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兴支柱产业，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发展。”科技是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是国家未来发展的关键。会议还提出“增强国内资本市场的吸引力和包容性，巩固资本市场向好势头”。

从行业角度分析，下半年可能是国内外 AI 大模型重大版本升级的时间窗口，所以我们持续看好人工智能，包括算力基础建设和 AI 应用方面的发展。我们也会重点关注军工（包括商业航天、低空经济和深海科技）的发展情况，以及金融科技、高端制造等领域的投资机会。我们预期 A 股市场会持续存在较好的结构性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工作组，由投研部门、运营部门及监察稽核部门的相关人员组成。估值工作组负责公司基金估值政策、程序及方法的制定和修订，负责定期审议公司估值政策、程序及方法的科学合理性，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特别是应当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遵照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5,201,308.67	10,299,825.24
结算备付金		561,432.22	1,026,360.89
存出保证金		72,033.21	69,25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84,158,869.99	75,600,207.34
其中：股票投资		84,158,869.99	75,600,207.3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1,446,930.10	1,765,013.9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18,748.12	131,43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91,859,322.31	88,892,097.56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118,717.74	310,216.09
应付管理人报酬		82,437.64	98,564.28
应付托管费		13,739.58	16,427.3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259,528.80	365,312.06
负债合计		2,474,423.76	790,519.80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81,143,913.90	94,742,305.42
未分配利润	6.4.7.12	8,240,984.65	-6,640,727.66
净资产合计		89,384,898.55	88,101,577.7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91,859,322.31	88,892,097.56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07 月 23 日，本报告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07 月 23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016 元，基金份额总额 81,143,913.9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5,323,701.82	-22,964,873.20
1. 利息收入		14,537.57	21,985.1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4,537.57	21,985.1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填列）		-2,357,366.67	-12,239,629.0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2,570,591.90	-12,446,616.2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
资产支持证券投 资收益	6.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213,225.23	206,987.14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17,534,917.42	-10,786,686.7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131,613.50	39,457.40
减：二、营业总支出		653,101.58	626,197.67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502,135.01	459,766.39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83,689.17	76,627.68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3	67,277.40	89,803.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70,600.24	-23,591,070.8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70,600.24	-23,591,070.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670,600.24	-23,591,070.87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94,742,305.42	-	-6,640,727.66	88,101,577.76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94,742,305.42	-	-6,640,727.66	88,101,577.76
三、本期增减变	-13,598,391.52	-	14,881,712.31	1,283,320.79

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4,670,600.24	14,670,600.2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3,598,391.52	-	211,112.07	-13,387,279.4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1,272,021.16	-	-656,621.49	20,615,399.67
2. 基金赎回款	-34,870,412.68	-	867,733.56	-34,002,679.1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81,143,913.90	-	8,240,984.65	89,384,898.5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91,847,570.26	-	6,138,902.56	97,986,472.8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91,847,570.26	-	6,138,902.56	97,986,47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2,240.19	-	-23,591,162.47	-25,183,402.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3,591,070.87	-23,591,070.8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592,240.19	-	-91.60	-1,592,331.7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535,932.07	-	-1,705,772.44	9,830,159.63
2. 基金赎回款	-13,128,172.26	-	1,705,680.84	-11,422,491.4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	-	-	-	-

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90,255,330.07	-	-17,452,259.91	72,803,070.1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冀洪涛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周厚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焦小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是根据《红土创新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由红土创新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红土创新科技创新 3 年封闭基金”)转型而来。红土创新科技创新 3 年封闭基金的封闭运作期于 2023 年 7 月 23 日届满，自 2023 年 7 月 24 日起自动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并更名为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在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科创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信用等级在 AAA(含)以上的债券等)、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100%，其中，投资于科技创新主题相关证券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封闭运作期届满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科创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次级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

其他金融工具。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95%，其中投资于科技创新主题相关证券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分指数收益率 $\times$ 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5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红土创新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下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外，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4.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其他各类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基金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

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3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新金融工具准则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

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此外，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采用上述准则及通知编制本基金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基金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

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利息和应收证券清算款，金额分别为 5,374,373.76 元、3,813,585.14 元、347,558.23 元、2,954.15 元和 6,818,803.01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其他资产-应收利息和应收清算款，金额分别为 5,375,268.16 元、3,815,472.85 元、347,730.27 元、0.00 元和 6,818,803.01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500,530,464.98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500,530,464.98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应付证券清算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和应付交易费用，金额分别为 8,068,096.97 元、652,743.16 元、108,790.53 元和 1,910,484.50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应付清算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和其他负债-应付交易费用，金额分别为 8,068,096.97 元、652,743.16 元、108,790.53 元和 1,910,484.50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对应的应计利息余额均列示在“应收利息”中。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上述应计利息分别转入“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科目项下列示，无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b) 《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科目的列报和披露，这些调整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5,201,308.67
等于：本金	5,200,636.38
加：应计利息	672.29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5,201,308.67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2,455,524.06	-	84,158,869.99	11,703,345.9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72,455,524.06	-	84,158,869.99	11,703,345.9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其他资产

无。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046.25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90,537.89
其中：交易所市场	190,537.89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66,944.66
合计	259,528.80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4,742,305.42	94,742,305.42
本期申购	21,272,021.16	21,272,021.1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4,870,412.68	-34,870,412.6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81,143,913.90	81,143,913.9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级别调整入份额。赎回含级别调整出份额。

6.4.7.8 其他综合收益

6.4.7.9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12,579.03	-6,228,148.63	-6,640,727.66
本期期初	-412,579.03	-6,228,148.63	-6,640,727.66
本期利润	-2,864,317.18	17,534,917.42	14,670,600.2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87,624.01	-476,511.94	211,112.07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58,703.71	402,082.22	-656,621.49

基金赎回款	1,746,327.72	-878,594.16	867,733.5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589,272.20	10,830,256.85	8,240,984.65

6.4.7.10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3,577.5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13.53
其他	146.52
合计	14,537.57

6.4.7.11 股票投资收益

6.4.7.11.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570,591.90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2,570,591.90

6.4.7.11.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77,370,385.07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79,363,449.55
减：交易费用	577,527.4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570,591.90

6.4.7.12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13,225.23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13,225.23

6.4.7.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534,917.42
股票投资	17,534,917.42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7,534,917.42

6.4.7.14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31,613.50
合计	131,613.50

6.4.7.15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7,273.08
信息披露费	39,671.5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划款手续费	332.00
存托服务费	0.74
合计	67,277.4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红土创新”）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深创投红土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红土资管”）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创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6.4.10.1.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02,135.01	459,766.3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89,481.50	166,202.67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12,653.51	293,563.7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红土创新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20\% \div \text{当年天数}。$$

6.4.10.1.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	---------------------------------------	--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3,689.17	76,627.6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6.4.10.1.3 销售服务费

无。

6.4.10.2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3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7 月 23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20,004,500.00	20,004,500.00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5,004,500.00	20,004,500.00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00	0.00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5,004,500.00	20,004,50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8.49%	22.1600%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	--	--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工商银行	5,201,308.67	13,577.52	-	-
中国工商银行	-	-	8,688,329.65	20,170.0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1.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1.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2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

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督察长负责组织指导监察稽核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于约定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

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201,308.67	-	-	-	5,201,308.67
结算备付金	561,432.22	-	-	-	561,432.22
存出保证金	72,033.21	-	-	-	72,033.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4,158,869.99	84,158,869.99
应收申购款	-	-	-	418,748.12	418,748.12
应收清算款	-	-	-	1,446,930.10	1,446,930.10
资产总计	5,834,774.10	-	-	86,024,548.21	91,859,322.3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118,717.74	2,118,717.7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2,437.64	82,437.64
应付托管费	-	-	-	13,739.58	13,739.58
其他负债	-	-	-	259,528.80	259,528.80
负债总计	-	-	-	2,474,423.76	2,474,423.76
利率敏感度缺口	5,834,774.10	-	-	83,550,124.45	89,384,898.55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0,299,825.24	-	-	-	10,299,825.24
结算备付金	1,026,360.89	-	-	-	1,026,360.89
存出保证金	69,250.42	-	-	-	69,25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75,600,207.34	75,600,207.34
应收申购款	-	-	-	131,439.70	131,439.70
应收清算款	-	-	-	1,765,013.97	1,765,013.97
资产总计	11,395,436.55	-	-	77,496,661.01	88,892,097.56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310,216.09	310,216.0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8,564.28	98,564.28
应付托管费	-	-	-	16,427.37	16,427.37
其他负债	-	-	-	365,312.06	365,312.06
负债总计	-	-	-	790,519.80	790,519.80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395,436.55	-	-	76,706,141.21	88,101,577.76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84,158,869.99	94.15	75,600,207.34	8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权证投资				
其他	-	-	-	-
合计	84,158,869.99	94.15	75,600,207.34	85.8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定量分析方法对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下表为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8,587,217.11	9,601,422.22
	2.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8,587,217.11	-9,601,422.22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84,158,869.99	75,600,207.34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84,158,869.99	75,600,207.34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无。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05,675,538.68 元，无属于第二、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4,158,869.99	91.62
	其中：股票	84,158,869.99	91.6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62,740.89	6.27
8	其他各项资产	1,937,711.43	2.11
9	合计	91,859,322.31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8,351,647.18	76.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730,457.81	14.24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076,765.00	3.4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4,158,869.99	94.15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67	内蒙一机	251,400	4,864,590.00	5.44
2	600590	泰豪科技	474,300	4,633,911.00	5.18
3	688159	有方科技	60,631	4,345,423.77	4.86
4	300153	科泰电源	128,000	4,332,800.00	4.85
5	000880	潍柴重机	112,500	4,254,750.00	4.76
6	688311	盟升电子	92,608	3,986,774.40	4.46
7	688636	智明达	111,681	3,773,700.99	4.22
8	688002	睿创微纳	53,569	3,734,830.68	4.18
9	002246	北化股份	251,500	3,676,930.00	4.11
10	002130	沃尔核材	143,300	3,413,406.00	3.82
11	300308	中际旭创	23,300	3,398,538.00	3.80
12	300857	协创数据	39,300	3,382,158.00	3.78
13	688282	理工导航	67,410	3,211,412.40	3.59
14	000967	盈峰环境	442,700	3,076,765.00	3.44
15	002558	巨人网络	120,400	2,835,420.00	3.17
16	300476	胜宏科技	21,100	2,835,418.00	3.17
17	688070	纵横股份	46,789	2,259,908.70	2.53
18	002657	中科金财	76,500	2,137,410.00	2.39

19	688582	芯动联科	29,816	2,003,635.20	2.24
20	688258	卓易信息	39,507	1,913,324.01	2.14
21	688048	长光华芯	32,435	1,872,796.90	2.10
22	301316	慧博云通	41,500	1,787,820.00	2.00
23	688411	海博思创	20,918	1,782,841.14	1.99
24	300394	天孚通信	21,700	1,732,528.00	1.94
25	601360	三六零	133,000	1,356,600.00	1.52
26	603918	金桥信息	65,600	1,311,344.00	1.47
27	603083	剑桥科技	26,500	1,253,450.00	1.40
28	301396	宏景科技	18,280	1,135,370.80	1.27
29	301165	锐捷网络	15,300	940,338.00	1.05
30	300798	锦鸡股份	82,600	897,862.00	1.00
31	300836	佰奥智能	20,100	893,847.00	1.00
32	600345	长江通信	33,700	869,797.00	0.97
33	603171	税友股份	5,900	253,169.00	0.2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80	潍柴重机	9,685,992.00	10.99
2	300153	科泰电源	9,415,606.00	10.69
3	600562	国睿科技	6,909,535.00	7.84
4	600590	泰豪科技	6,786,404.00	7.70
5	603678	火炬电子	6,669,160.00	7.57
6	002246	北化股份	6,391,596.00	7.25
7	688418	震有科技	6,274,751.57	7.12
8	601229	上海银行	6,038,560.17	6.85
9	601288	农业银行	5,923,786.00	6.72
10	301396	宏景科技	5,554,982.60	6.31
11	688048	长光华芯	5,454,298.69	6.19
12	300395	菲利华	5,368,620.00	6.09
13	688002	睿创微纳	5,134,889.38	5.83
14	603267	鸿远电子	5,023,064.56	5.70
15	300548	长芯博创	4,941,312.00	5.61
16	002130	沃尔核材	4,939,459.00	5.61
17	000967	盈峰环境	4,912,747.00	5.58
18	688159	有方科技	4,773,969.41	5.42
19	300308	中际旭创	4,730,847.00	5.37
20	300130	新国都	4,499,091.00	5.11
21	300857	协创数据	4,419,988.00	5.02
22	603308	应流股份	4,392,599.00	4.99

23	300416	苏试试验	4,360,258.40	4.95
24	688631	莱斯信息	4,356,383.29	4.94
25	688311	盟升电子	4,253,594.45	4.83
26	300922	天秦装备	4,196,993.00	4.76
27	600212	绿能慧充	4,184,242.00	4.75
28	301600	慧翰股份	4,106,435.00	4.66
29	688288	鸿泉物联	3,980,439.75	4.52
30	300476	胜宏科技	3,961,876.00	4.50
31	600345	长江通信	3,889,452.00	4.41
32	600316	洪都航空	3,765,535.00	4.27
33	603300	海南华铁	3,739,362.00	4.24
34	688582	芯动联科	3,717,948.38	4.22
35	601988	中国银行	3,691,239.00	4.19
36	688182	灿勤科技	3,674,467.55	4.17
37	000733	振华科技	3,497,228.00	3.97
38	002149	西部材料	3,472,099.00	3.94
39	301091	深城交	3,402,626.00	3.86
40	000989	九芝堂	3,358,417.00	3.81
41	300726	宏达电子	3,264,657.00	3.71
42	688205	德科立	3,221,095.40	3.66
43	603236	移远通信	3,124,909.00	3.55
44	600519	贵州茅台	3,107,248.00	3.53
45	605376	博迁新材	3,099,767.00	3.52
46	688686	奥普特	3,022,399.03	3.43
47	300378	鼎捷数智	2,981,215.00	3.38
48	002025	航天电器	2,973,481.00	3.38
49	688282	理工导航	2,969,599.19	3.37
50	600967	内蒙一机	2,892,002.00	3.28
51	000519	中兵红箭	2,891,539.00	3.28
52	300593	新雷能	2,748,195.00	3.12
53	002657	中科金财	2,735,745.00	3.11
54	300682	朗新集团	2,691,336.00	3.05
55	000534	万泽股份	2,668,196.97	3.03
56	002414	高德红外	2,635,602.00	2.99
57	688552	航天南湖	2,613,311.30	2.97
58	301316	慧博云通	2,587,463.00	2.94
59	603986	兆易创新	2,537,474.00	2.88
60	002558	巨人网络	2,480,952.00	2.82
61	600809	山西汾酒	2,437,465.00	2.77
62	300394	天孚通信	2,297,719.00	2.61
63	300465	高伟达	2,275,038.00	2.58
64	301326	捷邦科技	2,272,916.00	2.58
65	000868	安凯客车	2,206,189.00	2.50

66	688568	中科星图	2,200,449.91	2.50
67	688693	锆威特	2,158,199.37	2.45
68	688668	鼎通科技	2,125,382.83	2.41
69	300491	通合科技	2,101,440.00	2.39
70	688070	纵横股份	2,100,671.19	2.38
71	603306	华懋科技	2,079,937.00	2.36
72	002155	湖南黄金	2,076,031.00	2.36
73	002335	科华数据	2,047,850.00	2.32
74	002851	麦格米特	1,963,128.00	2.23
75	301306	西测测试	1,948,494.00	2.21
76	688258	卓易信息	1,930,503.56	2.19
77	002171	楚江新材	1,856,834.00	2.11
78	688297	中无人机	1,827,183.69	2.07
79	002923	润都股份	1,807,810.00	2.05
80	603688	石英股份	1,784,379.00	2.03
81	300820	英杰电气	1,782,226.00	2.02
82	000099	中信海直	1,763,038.00	2.00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678	火炬电子	9,696,817.61	11.01
2	600562	国睿科技	6,965,372.30	7.91
3	688270	臻镭科技	6,815,141.84	7.74
4	600212	绿能慧充	6,521,115.00	7.40
5	300153	科泰电源	6,456,336.00	7.33
6	688418	震有科技	6,220,253.41	7.06
7	000880	潍柴重机	6,055,921.00	6.87
8	601229	上海银行	6,024,663.00	6.84
9	601288	农业银行	5,919,628.00	6.72
10	603267	鸿远电子	5,818,342.00	6.60
11	300548	长芯博创	5,553,330.00	6.30
12	603308	应流股份	5,373,888.00	6.10
13	300395	菲利华	5,208,172.00	5.91
14	300130	新国都	5,168,659.00	5.87
15	300629	新劲刚	5,155,858.00	5.85
16	301396	宏景科技	4,996,276.40	5.67
17	300922	天秦装备	4,753,144.00	5.40
18	002465	海格通信	4,465,984.00	5.07
19	688543	国科军工	4,259,868.53	4.84
20	600118	中国卫星	4,221,332.00	4.79
21	600316	洪都航空	4,174,514.00	4.74
22	688311	盟升电子	4,128,817.61	4.69

23	688288	鸿泉物联	4,083,717.59	4.64
24	688631	莱斯信息	4,041,557.14	4.59
25	300416	苏试试验	3,942,172.00	4.47
26	688205	德科立	3,904,764.01	4.43
27	688002	睿创微纳	3,785,720.85	4.30
28	688048	长光华芯	3,770,747.54	4.28
29	688523	航天环宇	3,738,689.78	4.24
30	000733	振华科技	3,695,562.00	4.19
31	688552	航天南湖	3,668,529.40	4.16
32	601988	中国银行	3,658,104.00	4.15
33	301091	深城交	3,606,702.00	4.09
34	603300	海南华铁	3,601,016.00	4.09
35	300762	上海瀚讯	3,599,595.00	4.09
36	301600	慧翰股份	3,596,685.00	4.08
37	002246	北化股份	3,547,103.00	4.03
38	300378	鼎捷数智	3,543,166.00	4.02
39	688182	灿勤科技	3,492,602.60	3.96
40	002149	西部材料	3,439,535.00	3.90
41	600879	航天电子	3,410,041.00	3.87
42	301050	雷电微力	3,306,800.00	3.75
43	000989	九芝堂	3,260,331.00	3.70
44	688686	奥普特	3,258,143.75	3.70
45	603236	移远通信	3,245,828.60	3.68
46	688208	道通科技	3,223,965.82	3.66
47	688522	纳睿雷达	3,153,897.07	3.58
48	002025	航天电器	3,116,741.00	3.54
49	300726	宏达电子	3,045,554.00	3.46
50	600519	贵州茅台	2,995,878.00	3.40
51	603063	禾望电气	2,983,047.00	3.39
52	300476	胜宏科技	2,931,151.67	3.33
53	688636	智明达	2,881,811.72	3.27
54	000519	中兵红箭	2,864,723.00	3.25
55	601698	中国卫通	2,813,085.00	3.19
56	300682	朗新集团	2,803,225.00	3.18
57	301285	鸿日达	2,760,779.77	3.13
58	002414	高德红外	2,665,661.00	3.03
59	605376	博迁新材	2,663,791.00	3.02
60	002792	通宇通讯	2,607,191.00	2.96
61	300593	新雷能	2,593,414.20	2.94
62	600345	长江通信	2,565,997.00	2.91
63	000534	万泽股份	2,538,265.84	2.88
64	603986	兆易创新	2,522,933.00	2.86
65	600590	泰豪科技	2,446,409.00	2.78

66	000868	安凯客车	2,423,887.00	2.75
67	600809	山西汾酒	2,334,394.00	2.65
68	301592	六九一二	2,333,215.00	2.65
69	300102	乾照光电	2,287,251.00	2.60
70	300455	航天智装	2,278,635.00	2.59
71	301326	捷邦科技	2,238,099.00	2.54
72	301117	佳缘科技	2,128,055.00	2.42
73	688568	中科星图	2,120,712.68	2.41
74	603306	华懋科技	2,073,615.00	2.35
75	300491	通合科技	2,052,445.00	2.33
76	688668	鼎通科技	2,036,755.09	2.31
77	002155	湖南黄金	2,030,405.00	2.30
78	301306	西测测试	2,020,222.00	2.29
79	300465	高伟达	2,019,848.00	2.29
80	002923	润都股份	2,006,277.80	2.28
81	000967	盈峰环境	1,897,160.00	2.15
82	002851	麦格米特	1,884,426.90	2.14
83	688693	锆威特	1,841,119.01	2.09
84	000099	中信海直	1,800,852.00	2.04
85	002335	科华数据	1,792,953.00	2.04
86	688582	芯动联科	1,788,303.82	2.03
87	002130	沃尔核材	1,779,139.00	2.02
88	300271	华宇软件	1,777,451.00	2.02
89	002171	楚江新材	1,768,303.00	2.01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70,387,194.7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77,370,385.07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7.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0.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辑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2,033.21
2	应收清算款	1,446,930.1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18,748.1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37,711.43

7.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7.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4,410	18,399.98	15,008,899.00	18.50	66,135,014.90	81.50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15,004,500.00	18.49
2	钟莹琰	1,992,481.87	2.46
3	邱曦妮	1,037,402.08	1.28
4	杨烨	992,738.49	1.22
5	金勋	791,197.83	0.98
6	黄京俊	693,690.40	0.85
7	徐洪	504,572.22	0.62
8	张兰华	500,008.22	0.62
9	黄珍金	495,425.64	0.61
10	王伟	495,403.14	0.6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0,104.99	0.07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无。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7 月 23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35,445,468.5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4,742,305.4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1,272,021.1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4,870,412.6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143,913.90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自 2025 年 6 月 5 日起，阮菲女士因董事会到期换届离任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长缺位期间，暂由总经理冀洪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中金公司	1	128,002,765.77	17.12	58,356.61	17.12	-

中银国际 证券	2	104,376,605.30	13.96	47,602.49	13.96	-
中泰证券	1	91,105,376.40	12.18	41,535.40	12.18	-
长江证券	1	83,390,841.80	11.15	38,017.85	11.15	-
广发证券	2	80,102,961.99	10.71	36,518.36	10.71	-
华创证券	2	62,536,309.87	8.36	28,509.95	8.36	-
海通证券	1	43,583,517.60	5.83	19,869.97	5.83	-
中信建投 证券	2	39,413,849.08	5.27	17,969.25	5.27	-
天风证券	1	39,022,250.20	5.22	17,789.65	5.22	-
民生证券	2	38,449,446.37	5.14	17,529.50	5.14	-
浙商证券	1	21,402,279.73	2.86	9,757.37	2.86	-
国盛证券	1	16,371,375.74	2.19	7,463.17	2.19	-
安信证券	1	-	-	-	-	-
财通证券	2	-	-	-	-	-
东方财富	2	-	-	-	-	-
东兴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2	-	-	-	-	-
华安证券	2	-	-	-	-	-
华林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申港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英大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中金公司	-	-	-	-	-	-
中银国际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财通证券	-	-	-	-	-	-
东方财富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华安证券	-	-	-	-	-	-
华林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申港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银河证 券	-	-	-	-	-	-
英大证 券	-	-	-	-	-	-
招商证 券	-	-	-	-	-	-
中信证 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1 月 2 日
2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众惠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1 月 17 日
3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泰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2 月 12 日
4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创金启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2 月 13 日
5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国泰君安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2 月 13 日
6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腾元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3 月 12 日
7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旗下基金直销交易转换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3 月 20 日
8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3 月 31 日
9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招商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5 月 22 日
10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变更及总经理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6 月 6 日
11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兴业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6 月 13 日

12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江苏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6 月 13 日
13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英大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6 月 24 日
14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加和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社及本公司网站	2025 年 6 月 24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封闭运作期于 2023 年 7 月 23 日届满，本基金自 2023 年 7 月 24 日起自动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并接受场外、场内申购赎回，基金名称将变更为“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设立的文件；
- （2）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6）报告期内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2.3 查阅方式

公司网站：www.htcxfund.com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